

河源市紫金县 2022 年度土地征收 成片开发方案

(公示草案)

一、编制依据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广东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建设用地审批有关要求的通知》（粤自然资管制〔2021〕1379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规范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21〕2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紫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编的国土空间规划，保障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保障重点项目落地，促进土地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促进产业发展，提高当地居民生活水平，推动紫金县实现高质量发展，紫金县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河源市紫金县 2022 年度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二、实施周期

综合考虑当地社会经济发展状况、市场需求情况、资金筹措等因素，本次成片开发方案计划于 2022 年度开始实施，实施周期为 3 年（2022 年-2024 年）。

三、基本情况

（一）区域位置

本次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位于河源市紫金县，共涉及 6 个镇（紫城镇、蓝塘镇、黄塘镇、凤安镇、好义镇、龙窝镇）。共划定了

4个成片开发片区，分别为中部片区、南部片区、东部片区和北部片区。

表1 片区概况汇总表

单位：公顷

片区名称	成片开发范围编号	面积	位置
中部片区	1-01	0.8097	紫城镇蓝坑村西部
	1-02	2.8313	紫城镇蓝坑村西部
	1-03	1.8976	紫城镇蓝坑村西部
	1-04	0.6134	紫城镇蓝坑村西部
	1-05	2.9523	紫城镇林田村中部
	1-06	0.7788	紫城镇林田村中部
	1-07	0.4395	紫城镇城西村中部
	1-08	0.1629	紫城镇城西村与林田村交界处
	1-09	0.0869	紫城镇林田村中部
	1-10	0.1267	紫城镇中埔村东部
	1-11	4.3412	紫城镇中埔村东部
	1-12	2.2282	紫城镇林田村与中埔村交界处
	1-13	0.0037	紫城镇中埔村东部
	1-14	0.0166	紫城镇林田村中部
	1-15	0.2340	紫城镇中埔村东部
	1-16	0.1784	紫城镇城西村与林田村交界处
	1-17	0.2333	紫城镇城西村中部
	1-18	0.7178	紫城镇林田村与中埔村交界处
	1-19	0.1259	紫城镇城西村中部
	1-20	6.2759	紫城镇林田村中部
	1-21	4.7013	紫城镇林田村中部
	1-22	17.5422	紫城镇林田村中部
	1-23	0.1228	紫城镇城西村中部
	1-24	0.0247	紫城镇林田村中部
	1-25	5.3962	紫城镇林田村与中埔村交界处
	1-26	0.0533	紫城镇林田村中部
	1-27	0.0619	紫城镇林田村北部
	1-28	0.2658	紫城镇林田村北部
	1-29	0.2568	紫城镇林田村北部
	1-30	0.1398	紫城镇新安社区西部

片区名称	成片开发范围编号	面积	位置
	1-31	3.8635	紫城镇林田村北部
	1-32	0.0020	紫城镇安良社区西部
	1-33	0.1053	紫城镇林田村北部
	1-34	0.2720	紫城镇林田村北部
	1-35	2.1875	紫城镇林田村北部
	1-36	5.0906	紫城镇林田村北部
	1-37	2.9765	紫城镇林田村北部
	1-38	4.6150	紫城镇林田村北部
	1-39	16.9323	紫城镇中埔村东北部
	1-40	2.9915	紫城镇林田村北部
	1-41	24.3949	紫城镇城西村与林田村交界处
	1-42	2.0000	紫城镇安良社区、赏花村与横径村交界处
小计		119.0500	——
南部片区	2-01	0.4555	好义镇吉田村中北部
	2-02	1.0000	蓝塘镇砂塘村南部
	2-03	46.1231	蓝塘镇砂塘村与凤安镇下石村交界处
	2-04	2.0000	凤安镇觉民村北部
	2-05	22.8577	蓝塘镇砂塘村与自然村交界处
	2-06	13.1702	蓝塘镇石城村与自然村交界处
	2-07	0.1075	蓝塘镇砂塘村与自然村交界处
	2-08	2.6149	蓝塘镇自然村北部
	2-09	6.4275	蓝塘镇砂塘村中部
	2-10	0.1062	蓝塘镇砂塘村中部
	2-11	20.7170	蓝塘镇砂塘村与长塘村交界处
	2-12	0.9998	蓝塘镇双兴村中西部
小计		116.5794	——
东部片区	3-01	0.3001	龙窝镇彭坊村西部
	3-02	0.2751	龙窝镇嶂下村东部
	3-03	0.5532	龙窝镇彭坊村西部
	3-04	0.3200	龙窝镇彭坊村西部
	3-05	0.0600	龙窝镇彭坊村西部
	3-06	0.1056	龙窝镇彭坊村与嶂下村交界处
	3-07	0.1055	龙窝镇彭坊村与嶂下村交界处
	3-08	0.0600	龙窝镇彭坊村西部
	3-09	0.0600	龙窝镇嶂下村东部

片区名称	成片开发范围编号	面积	位置
	3-10	0.0600	龙窝镇嶂下村东部
	3-11	0.0600	龙窝镇彭坊村西部
	3-12	0.0600	龙窝镇彭坊村西部
	3-13	0.0600	龙窝镇彭坊村与嶂下村交界处
小计		2.0795	——
北部片区	4-01	4.1757	黄塘镇锦口村中北部
小计		4.1757	——
合计		241.8846	——

(二) 方案范围

本次成片开发范围总面积 241.8846 公顷，根据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数据，成片开发范围内以农用地为主，其中农用地 216.5798 公顷，占比 89.54%；建设用地 15.6520 公顷，占比 6.47%；未利用地 9.6528 公顷，占比 3.99%。

表 2 方案范围的土地利用现状汇总表

单位：公顷、%

地类		面积	占总用地比例	
农用地		216.5798	89.54	
其中	耕地	14.5974	6.03	
	其中	水田	14.2790	5.90
		水浇地	0.3086	0.13
		旱地	0.0098	0.00
	园地	13.8890	5.74	
	林地	184.1439	76.13	
	其他农用地	3.9495	1.63	
建设用地		15.6520	6.47	
未利用地		9.6528	3.99	
合计		241.8846	100	

四、成片开发条件分析

(一) 必要性分析

本次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将推动紫金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坚

持以“融湾”为纲，以“融深”为牵引，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双重机遇，加强与大湾区在产业结构、发展平台和经贸体系方面联系，承接大湾区功能疏解，引导资金、技术、人才、信息流向紫金县，聚力打造经济发展新标杆，推动产业升级，打造更具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保障基础设施用地需求，促进紫金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优化土地利用空间格局，因地制宜合理配置土地资源，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使用效益，实现土地综合开发和高效利用，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二）合规性分析

1.本次土地征收成片开发符合现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已纳入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符合《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自然资规〔2020〕5 号）关于成片开发方案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的要求。

2.成片开发方案中，成片开发拟征范围位于《河源市紫金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调整完善方案》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或现行有效的各乡镇总体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并承诺将成片开发范围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成果中，符合成片开发范围划定要求。

3.成片开发方案中，68 个成片开发范围的公益性用地占比均高于 40%，符合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比例不低于 40%的要求。

4.成片开发方案中，成片开发范围均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成片开发方案上报审查的要求。

5.近五年来，紫金县供地率大于 60%、土地闲置率低于 5%，不存在大量批而未供或闲置土地情况，符合成片开发方案上报审查的要求。

6.成片开发范围不存在土地利用效率低下的情况，符合成片开发方案上报审查的要求。

7.紫金县不存在已批准实施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连续两年未完成年度土地征收实施计划情况。

五、土地用途与公益性用地情况

（一）公益性用地情况

成片开发区域内公益性用地 143.1029 公顷，占总用地比例 59.16%，主要为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教育科研用地、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市政设施用地。各个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内，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比例均高于 40%，符合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比例不低于 40%的要求。

表 4 各成片开发范围公益性用地占比情况表

单位：公顷、%

片区名称	范围编号	总用地面积	公益性用地面积	公益性用地占比
中部片区	1-01	0.8097	0.3251	40.15
	1-02	2.8313	1.1892	42.00
	1-03	1.8976	0.8002	42.17
	1-04	0.6134	0.2532	41.28
	1-05	2.9523	1.2385	41.95
	1-06	0.7788	0.3198	41.06
	1-07	0.4395	0.4395	100
	1-08	0.1629	0.1629	100
	1-09	0.0869	0.0869	100
	1-10	0.1267	0.1267	100
	1-11	4.3412	1.7369	40.01

片区名称	范围编号	总用地面积	公益性用地面积	公益性用地占比
	1-12	2.2282	2.0895	93.78
	1-13	0.0037	0.0037	100
	1-14	0.0166	0.0072	43.37
	1-15	0.2340	0.1164	49.74
	1-16	0.1784	0.1784	100
	1-17	0.2333	0.0980	42.01
	1-18	0.7178	0.4683	65.24
	1-19	0.1259	0.0514	40.83
	1-20	6.2759	6.2759	100
	1-21	4.7013	2.2853	48.61
	1-22	17.5422	10.9138	62.21
	1-23	0.1228	0.1228	100
	1-24	0.0247	0.0247	100
	1-25	5.3962	2.7088	50.20
	1-26	0.0533	0.0533	100
	1-27	0.0619	0.0559	90.31
	1-28	0.2658	0.2658	100
	1-29	0.2568	0.1167	45.44
	1-30	0.1398	0.1398	100
	1-31	3.8635	3.6854	95.39
	1-32	0.0020	0.0020	100
	1-33	0.1053	0.1053	100
	1-34	0.2720	0.2720	100
	1-35	2.1875	2.1875	100
	1-36	5.0906	3.3412	65.63
	1-37	2.9765	1.3486	45.31
	1-38	4.6150	2.9982	64.97
	1-39	16.9323	7.0457	41.61
	1-40	2.9915	2.9915	100
	1-41	24.3949	22.0666	90.46
	1-42	2.0000	2.0000	100
小计		119.0500	80.6986	67.79
南部片区	2-01	0.4555	0.1881	41.30
	2-02	1.0000	0.4127	41.27
	2-03	46.1231	19.4691	42.21

片区名称	范围编号	总用地面积	公益性用地面积	公益性用地占比
	2-04	2.0000	0.8124	40.62
	2-05	22.8577	9.1532	40.04
	2-06	13.1702	13.1702	100
	2-07	0.1075	0.0435	40.47
	2-08	2.6149	1.0509	40.19
	2-09	6.4275	6.4269	99.99
	2-10	0.1062	0.1062	100
	2-11	20.7170	8.3700	40.40
	2-12	0.9998	0.4012	40.13
小计		116.5794	59.6044	51.13
东部片区	3-01	0.3001	0.1220	40.65
	3-02	0.2751	0.1127	40.97
	3-03	0.5532	0.2214	40.02
	3-04	0.3200	0.1350	42.19
	3-05	0.0600	0.0260	43.33
	3-06	0.1056	0.0434	41.10
	3-07	0.1055	0.0431	40.85
	3-08	0.0600	0.0243	40.50
	3-09	0.0600	0.0247	41.17
	3-10	0.0600	0.0243	40.50
	3-11	0.0600	0.0251	41.83
	3-12	0.0600	0.0247	41.17
	3-13	0.0600	0.0244	40.67
小计		2.0795	0.8511	40.93
北部片区	4-01	4.1757	1.9488	46.67
小计		4.1757	1.9488	46.67
总计		241.8846	143.1029	59.16

(二) 拟征收地块面积比例

本方案中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总面积为 241.8846 公顷，拟实施征地地块面积为 241.2443 公顷，占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的 99.74%。各个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内，拟征收地块面积不小于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面积的 60%，符合“各个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内，拟征收地块面积不小于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面积的 60%”的要求。

表5 各成片开发范围拟征收地块用地占比情况表

单位：公顷、%

片区名称	范围编号	总用地面积	拟征收地块面积	拟征收地块面积占比
中部片区	1-01	0.8097	0.8097	100
	1-02	2.8313	2.8313	100
	1-03	1.8976	1.8976	100
	1-04	0.6134	0.6134	100
	1-05	2.9523	2.9523	100
	1-06	0.7788	0.4683	60.13
	1-07	0.4395	0.4395	100
	1-08	0.1629	0.1629	100
	1-09	0.0869	0.0869	100
	1-10	0.1267	0.1267	100
	1-11	4.3412	4.3119	99.33
	1-12	2.2282	2.2282	100
	1-13	0.0037	0.0037	100
	1-14	0.0166	0.0166	100
	1-15	0.2340	0.1424	60.85
	1-16	0.1784	0.1784	100
	1-17	0.2333	0.2333	100
	1-18	0.7178	0.7178	100
	1-19	0.1259	0.1259	100
	1-20	6.2759	6.2759	100
	1-21	4.7013	4.7013	100
	1-22	17.5422	17.5422	100
	1-23	0.1228	0.1228	100
	1-24	0.0247	0.0247	100
	1-25	5.3962	5.3962	100
	1-26	0.0533	0.0533	100
	1-27	0.0619	0.0619	100
	1-28	0.2658	0.2658	100
	1-29	0.2568	0.2568	100
	1-30	0.1398	0.1398	100
	1-31	3.8635	3.8635	100
	1-32	0.0020	0.0020	100
	1-33	0.1053	0.1053	100

片区名称	范围编号	总用地面积	拟征收地块面积	拟征收地块面积占比
	1-34	0.2720	0.2720	100
	1-35	2.1875	2.1875	100
	1-36	5.0906	5.0906	100
	1-37	2.9765	2.9765	100
	1-38	4.6150	4.6150	100
	1-39	16.9323	16.9323	100
	1-40	2.9915	2.9915	100
	1-41	24.3949	24.3949	100
	1-42	2.0000	2.0000	100
小计		119.05	118.6186	99.64
南部片区	2-01	0.4555	0.4555	100
	2-02	1.0000	1.0000	100
	2-03	46.1231	46.0915	99.93
	2-04	2.0000	2.0000	100
	2-05	22.8577	22.8577	100
	2-06	13.1702	13.1702	100
	2-07	0.1075	0.1075	100
	2-08	2.6149	2.6149	100
	2-09	6.4275	6.4275	100
	2-10	0.1062	0.1062	100
	2-11	20.7170	20.7170	100
	2-12	0.9998	0.9998	100
小计		116.5794	116.5478	99.97
东部片区	3-01	0.3001	0.3001	100
	3-02	0.2751	0.2751	100
	3-03	0.5532	0.5532	100
	3-04	0.3200	0.3200	100
	3-05	0.0600	0.0600	100
	3-06	0.1056	0.1056	100
	3-07	0.1055	0.1055	100
	3-08	0.0600	0.0600	100
	3-09	0.0600	0.0600	100
	3-10	0.0600	0.0600	100
	3-11	0.0600	0.0600	100
	3-12	0.0600	0.0600	100

片区名称	范围编号	总用地面积	拟征收地块面积	拟征收地块面积占比
	3-13	0.0600	0.0600	100
小计		2.0795	2.0795	100
北部片区	4-01	4.1757	3.9984	95.75
小计		4.1757	3.9984	95.75
合计		241.8846	241.2443	99.74

六、实施计划

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的规定，会和各部门收集整理各项目的基本信息，包括土地权属、土地利用现状、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生态红线保护区等基础资料。开发片区拟安排项目21个，主要包括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类、乡村旅游类、工业类、居住类、道路类，拟征地总面积241.2443公顷。

表6 成片开发实施计划一览表

单位：公顷

片区名称	范围编号	项目名称	拟征占地面积	主要用途	征地组卷报批时间
中部片区	1-01	客茶谷_承龙嶂	0.8097	乡村旅游	2024
	1-02	金砂制砂场	2.8313	工业	2024
	1-03	客茶谷_承龙嶂	1.8976	乡村旅游	2024
	1-04	客茶谷_承龙嶂	0.6134	乡村旅游	2024
	1-05	国防教育基地	2.9523	特殊用地	2023
	1-06	林田油站	0.4683	商服	2022
	1-07	城南新区基础道路	0.4395	道路	2022
	1-08	城南新区基础道路	0.1629	道路	2023
	1-09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0.086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10	紫城工业园北环路	0.1267	道路	2023
	1-11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4.311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12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紫城工业园北环路	2.2282	道路、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13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0.0037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14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0.0166		2022

片区名称	范围编号	项目名称	拟征占地面积	主要用途	征地组卷报批时间
	1-15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城南新区基础道路	0.1424	道路、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16	城南新区基础道路	0.1784	道路	2023
	1-17	时光紫金	0.2333	商服	2022
	1-18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0.717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19	时光紫金	0.1259	道路	2022
	1-20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6.275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21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4.701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22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紫城工业园北环路	17.5422	道路、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3
	1-23	城南新区基础道路	0.1228	道路	2023
	1-24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0.0247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25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5.396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26	紫城工业园北环路	0.0533	道路	2024
	1-27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0.061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28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0.265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29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0.256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30	城南新区基础道路	0.1398	道路	2022
	1-31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3.863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32	城南新区基础道路	0.0020	道路	2022
	1-33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0.105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34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0.272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35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2.187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36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5.0906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37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2.976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38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4.615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39	聚飞鑫	16.9323	工业	2022
	1-40	紫城工业园（二期基础设施）	2.991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2
	1-41	紫城工业园北环路	24.3949	道路	2024
	1-42	黄花气象站	2.000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2024
		小计	118.6186	——	——
	2-01	好义镇之一宅基地	0.4555	居住	2024

片区名称	范围编号	项目名称	拟征占地面积	主要用途	征地组卷报批时间
南部片区	2-02	蓝塘加油站	1.0000	商服	2024
	2-03	产业新城抱团项目、蓝塘产业新城五横三纵	46.0915	工业、道路	2024
	2-04	蒋氏食品	2.0000	工业	2023
	2-05	金盛兰优特钢项目二期	22.8577	工业	2024
	2-06	蓝塘产业新城五横三纵	13.1702	道路	2022
	2-07	蓝塘产业新城五横三纵	0.1075	道路	2022
	2-08	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	2.6149	居住	2023
	2-09	蓝塘产业新城五横三纵	6.4275	道路	2023
	2-10	蓝塘产业新城五横三纵	0.1062	道路	2022
	2-11	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	20.7170	居住	2023
	2-12	一方农贸家禽屠宰场	0.9998	工业	2022
小计			116.5478	——	——
东部片区	3-01	客茶谷_承龙嶂	0.3001	乡村旅游	2024
	3-02	客茶谷_承龙嶂	0.2751	乡村旅游	2024
	3-03	客茶谷_承龙嶂	0.5532	乡村旅游	2024
	3-04	客茶谷_承龙嶂	0.3200	乡村旅游	2024
	3-05	客茶谷_承龙嶂	0.0600	乡村旅游	2024
	3-06	客茶谷_承龙嶂	0.1056	乡村旅游	2024
	3-07	客茶谷_承龙嶂	0.1055	乡村旅游	2024
	3-08	客茶谷_承龙嶂	0.0600	乡村旅游	2024
	3-09	客茶谷_承龙嶂	0.0600	乡村旅游	2024
	3-10	客茶谷_承龙嶂	0.0600	乡村旅游	2024
	3-11	客茶谷_承龙嶂	0.0600	乡村旅游	2024
	3-12	客茶谷_承龙嶂	0.0600	乡村旅游	2024
	3-13	客茶谷_承龙嶂	0.0600	乡村旅游	2024
小计			2.0795	——	——
北部片区	4-01	黄屋嶂移民搬迁点	3.9984	居住	2022
小计			3.9984	——	——
合计			241.2443	——	——

七、效益分析

（一）土地利用效益评估

通过土地利用成片开发，将有效解决重大产业发展平台基础设施配套不够完善、产业发展空间不足等问题，有效推动用地节约集约利用，避免用地浪费，实现土地资源合理配置。

在布局优化方面，片区规划用地符合紫金县城市总体规划或控制性详细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因地制宜配置各类用地，优化紫金县用地布局与用地结构。

在连片开发方面，开发片区规划包含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及其他公益性用地、非公益性用地，通过与周边地块作充分衔接，合理安排用地规模和调整用地结构，促进区域用地功能结构相互协调，促进区域土地的集中连片发展和高效利用。

（二）经济效益评估

成片开发片区建设，将极大推动紫金县产业发展平台建设，促进区域产业集聚，加强产业协作互补，实现高质量发展。结合“融湾”“融深”需要，积极承接“双区”产业延伸和企业转移，找准产业支点，加快产业集聚，推进园区提质增效，实现工业转型升级。同时，产业发展将带动区域配套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区域配套，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基础保障，推动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社会效益评估

成片开发方案中包含交通、市政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方案实施有助于完善区域配套设施，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提升区域公共服务水平，提高城市宜居程度。

方案实施将有效推动重点开发项目的落地，扩大产业发展规模，创造可观的就业岗位，有利于吸引紫城、蓝塘等镇周边农村剩余劳动

力。同时，方案通过对教育用地、道路用地、居住用地和服务设施的合理配置，加强公共服务设施和道路交通的统筹建设，保障区域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需求，有效缓解区域设施配套不足的矛盾，满足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需求。

保障农民权益方面，方案编制充分征求成片开发范围内农村集体意见，在后续土地征收过程中，将保障农民合法利益，保障农民的知情权，依据村民集体决定是否开展听证会，并按相关标准给予合理补偿。同时通过产业项目落地，解决部分农民的就业，提升就业收入，为被征地农民提供多方面保障。

（四）生态效益评估

本次成片开发方案严格落实底线管控，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兼顾经济发展与生态宜居需求，有利于促进紫金生态资源整合与开发利用。

方案依托紫金县优质生态资源，结合控制性详细规划、城市设计提供的多元城市生态空间，提升区域生态环境品质，改善人居环境，提供更多城市绿地休闲空间。同时项目开发建设将充分结合项目类型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及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减少对区域大气环境、生态环境、水环境和土壤环境造成污染的负面因素，避免对区域生态环境产业不利影响。

方案实施将加速淘汰高耗能好污染企业，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优化产业结构，提高产业现代化、信息化水平，带动紫金低碳化转型，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活生产方式，建设生态宜居宜业城市。

八、总结

综上所述，《河源市紫金县 2022 年度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符合《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规范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21〕20号）的要求。

附图：河源市紫金县 2022 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位置示意图

河源市紫金县

河源市紫金县2022年度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范围位置示意图

